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6693臺東縣達仁鄉安朔村9鄰復興路14號

承辦人：課員 江若平

電話：089-702249分機310

傳真：089-702360

電子信箱：daren128@tttdaren.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大武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達鄉民字第11200106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46400A_1120010674_ATTACH1. pdf、
376546400A_1120010674_ATTACH2. pdf、376546400A_1120010674_ATTACH3.
docx、376546400A_1120010674_ATTACH4. docx、
376546400A_1120010674_ATTACH5. 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東縣達仁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五條、第十二條、第十四條條文修正案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及對照表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東縣政府112年7月24日府民自字第112015800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臺東縣達仁鄉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



民政課 收文:112/08/01



1120009509

有附件